# 宜春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公告

## 一、学校简介

宜春学院是一所学科门类齐全、办学历史悠久的全日制公办本科普通高等学校，地处赣西中心城市——江西省宜春市，环境优美，交通便利。现有本部校区、北校区和新校区三个校区，占地2000余亩。全日制在校生19000余人。现有教职工1500余人，其中，专任教师1100余人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42%以上，博士、硕士占专任教师比例80%以上，具有省级以上人才称号70余人次。学校外聘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科技大学博士生导师陈仙辉院士等100多名高级专家为客座教授。

学校的办学声誉稳步提升。2007年，学校以“良好”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;2011年10月，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，学校被批准为“服务国家特殊需求项目——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开展培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试点工作单位”;2015年，获批江西省首批转型发展试点高校; 2018年，学校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，教育部评估专家组评价宜春学院是“一所区域特色鲜明、优势突出、极具发展潜力的地方应用型大学”。

现有19个教学院，11大学科门类，69个本科专业。有专业学位硕士点1个，省级一流学科1个。有国家级特色专业2个，省级一流特色专业2个，教育部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7个，省特色专业8个，国家综合改革试点专业1个，国家“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”专业2个，教育部“新农科”项目2项、“新工科”项目1项。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1门。

现有2011协同创新中心1个，省级重点实验室(中心)4个，省发改委工程研究中心1个，省高校重点实验室(中心、基地)6个，省文化厅重点基地1个，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1个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个。获批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1个，省级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，校外实习实训基地600多个。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1个，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2个，校外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和示范园25个。

学校主动对接“一带一路”战略，坚持走国际化办学道路。先后与美国、俄罗斯等近20个国家和地区的高校、科研教育机构开展合作交流办学，为师生共享国(境)外优质教育资源搭建了广阔平台。与印度拉夫里科技大学合作共建国家级“汉语教学中心”。

进入新发展阶段，宜春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秉承“厚德、尚能、博学、笃行”校训，深化产教融合，主动对接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走创新发展、内涵发展、转型发展、特色发展、高质量发展之路，开放办学，服务地方，着力打造事业发展的“升级版”，为建设“有特色高水平地方应用型大学”而努力奋斗!

## 二、引进对象

第一类：在学科领域作出杰出贡献、获得国家级教学与科研成果奖励、国内外公认的杰出人才，且近5年获得国家级“重点项目”、“重大项目”、“重大国际(地区)合作研究项目”或“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”、“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”资助的项目第一负责人，项目并通过结题验收。

第二类：在学科领域作出突出贡献、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一等或教学成果特等奖励、同行专家高度认可的拔尖人才，且近5年获得国家级项目资助、或省部级“重点项目”、“重大项目”资助的项目第一负责人，项目并通过结题验收。

第三类：在学科领域作出较大贡献、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二等或教学成果一等以上奖励、同行专家认可的学科(方向)领军人才，且近5年获得过省部级以上项目资助的项目第一负责人，并在本学科领域权威期刊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2篇及以上。

第四类：在学科领域具有发展潜力、对本学科专业建设具有创新性构想、具有保持或赶超本领域国内先进水平的能力的优秀博士研究生，且获得省级科研成果三等或教学成果二等以上奖励，或近5年获得过省部级以上项目资助的项目第一负责人，或在本学科领域权威期刊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2篇及以上。

第五类：其他学科(专业)急需的博士研究生。

## 三、引才计划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院** | **需求岗位** | **专业方向** | **条件要求** | **引进人数** |
| 文传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中国语言文学 | 中国语言文学下辖二级学科均可。 | 2 |
| 文传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新闻传播学、社会学、文艺学、心理学 |   | 1 |
| 文传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地理学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政法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管理学（行政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工商管理方向） |   | 1 |
| 政法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法学（刑法学、民商法学、国际法学方向） |   | 1 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马克思主义理论、哲学、政治学、社会学、法学 | 中共党员，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4 |
| 经管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管理学 |   | 4 |
| 经管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经济学 |   | 2 |
| 外国语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英语语言文学、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、哲学、教育学、文学、历史学 | 本科或硕士阶段为英语类专业，业绩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。 | 2 |
| 音乐舞蹈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 学前教育学、 音乐与舞蹈学 |   | 2 |
| 美术与设计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美术学、设计学 | 50周岁以内（197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2 |
| 书法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美术、艺术学、美术学 | 本科或硕士为书法学专业。 | 1 |
| 数计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电子科学与技术、信号与通信工程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电子信息 |   | 3 |
| 数计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 数学（各专业方向） |   | 1 |
| 理工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建筑学、土木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 |   | 1 |
| 理工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材料科学与工程、矿物加工工程 |   | 3 |
| 理工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电子科学与技术、信息与通信工程、集成电路工程 |   | 2 |
| 理工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机械工程、控制科学与技术 |   | 2 |
| 理工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物理学 |   | 1 |
| 化生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药学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2 |
| 化生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化学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化生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食品科学与工程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（遗传育种方向） | 35周岁以内，（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（胚胎工程方向） | 35周岁以内，（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土地资源管理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兽医学 | 具有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或有动物医院临床工作经历者优先；35周岁以内，（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2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环境科学、环境工程（大气污染治理或水污染控制方向）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2 |
| 生科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作物学（学科带头人） |   50周岁以内（197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医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基础医学、临床医学、生物学 | 具有生物学或医学类本科背景。 | 6 |
| 美容医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外科学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美容医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| 40周岁以内，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 | 1 |
| 体育学院 | 专业技术岗 | 体育学 | 具有体育专业理论教学水平。 | 2 |
| 宗教文化研究中心 | 专业技术岗 | 宗教学（佛教、道教、宗教原理方向） |   | 1 |
| 高教研究所 | 专业技术岗 | 高等教育学 |   | 1 |
| **合计** |   |   |   | **60** |

## 四、引才条件

### (一)基本条件

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，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;

2.报考人员所学专业的代码须与引才岗位所要求专业代码一致;若引才岗位按照专业大类设置专业条件，则该专业大类目录中的具体专业均可报考;若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，报考人员可选择引才岗位中相近专业报考，由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通过比对专业课程设置等方式，综合研判认定;

3.第一类人才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5周岁(1967年1月1日以后出生)，第二类人才年龄不超过50周岁(1972年1月1日以后出生)，第三类人才年龄不超过48周岁(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)，除特别说明外，四、五类人才均要求在45周岁以内(1977年1月1日以后出生);

4.在规定的学制内正常毕业并按期取得学历学位证书，博士研究生须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;国(境)外高校毕业生须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书;

5.服务期8年。

### 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

1.有组织、参与或支持损害国家安全、荣誉和利益行为的人员;

2.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;

3.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、被开除公职或开除学籍的人员;

4.在校或工作期间有违法或严重违纪违规行为、学术不端和道德品行问题的人员;

5.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;

6.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人员。

## 五、引才待遇

1.第一和第二类人才引进待遇，一人一议。

2.其他类人才引进待遇

解决事业编制，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、福利待遇，并根据聘用合同和考核结果享受如下待遇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人才类别** | **安家费及人才津贴****（税后）** | **博士津贴** | **科研启动费****（万元）** | **其他** |
| 第三类 | 40万-64万 | 服务期内学位津贴1000元/月。到校后（服务期内）获得主持立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，则学位津贴调整为3000元/月，发放期3年。 | 文科7万、理工科12万 | 前三年享受七级副教授绩效工资，符合条件者可申报学校内聘教授，入选后可享受相应岗位绩效工资待遇。 |
| 第四类 | 35万-47万 |
| 第五类 | 30万 |

特别优秀等情形的博士，其配偶如具有研究生学历及硕士以上学位的可酌情安排工作。若为我校学科专业特别紧缺人才，可实行一人一议。

## 六、待遇支付方式

1.安家费第一年支持30%，余下部分7年平均支付;或凭购房合同全部用于预借购房款;

2.学位津贴随工资按月发放;

3.科研启动费使用按宜春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有关办法进行。

## 七、录用程序

1.考试方式：采用面试、试讲、考察相结合方式。

2.体检：在学校指定的卫生机构体检。

3.录用：经考试、体检、考察合格，报上级人社部门及编制管理部门审核后，办理上编手续。

## 八、报名时间及方式

为确保您方便、快捷的应聘我校

投递邮箱：ycxyzpb@163.com，邮件名为：姓名+学历+应聘岗位+毕业学校及专业+高校师资网，并抄送至gxszwhr@163.com。

更多校园招聘信息请添加客服李老师微信号码：13718504267 了解关注！

截止时间：博士报名截止2022年12月31日。

## 九、其它事宜

若因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可抗力，报考人员无法到现场进行面试、试讲、考察等程序的，采取视频审查、视频面试等方式组织引进工作，但须在正式录用前完成现场资格复审、体检等程序。

## 十、咨询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老师 孔老师

联系电话：0795-3202690

地址：江西省宜春市学府路576号 邮编：336000

敬请关注学校官方微信



抄送gxszwhr@163.com 电子邮件命名格式：高校师资网+毕业学校+学历+应聘岗位+姓名）**QQ博士交流群：423550956**，**QQ硕士交流群：**223486794更多校园招聘信息请同学添加客服李老师微信号码：13718504267 咨询。

